

纪律处分决定书

(节选)

当事人：吴某某、某贸易公司、某物流公司。

经查明，上述当事人属同一实际控制关系账户组。2018年5月2日，该实际控制关系账户组在苹果1903合约上合并持仓超限且未在规定时限内平仓，由郑州商品交易所执行强行平仓。以上事实有相关交易记录等证据证明。

根据《关于修订〈郑州商品交易所异常交易行为监管工作指引（试行）〉有关认定标准及处理程序的通知》第二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给予吴某某、某贸易公司、某物流公司自2018年5月3日起暂停苹果期货合约开仓交易1个月的纪律处分。本案当事人此次违规行为纪律处分结果记入中国资本市场诚信信息数据库。

郑州商品交易所

2018年5月2日